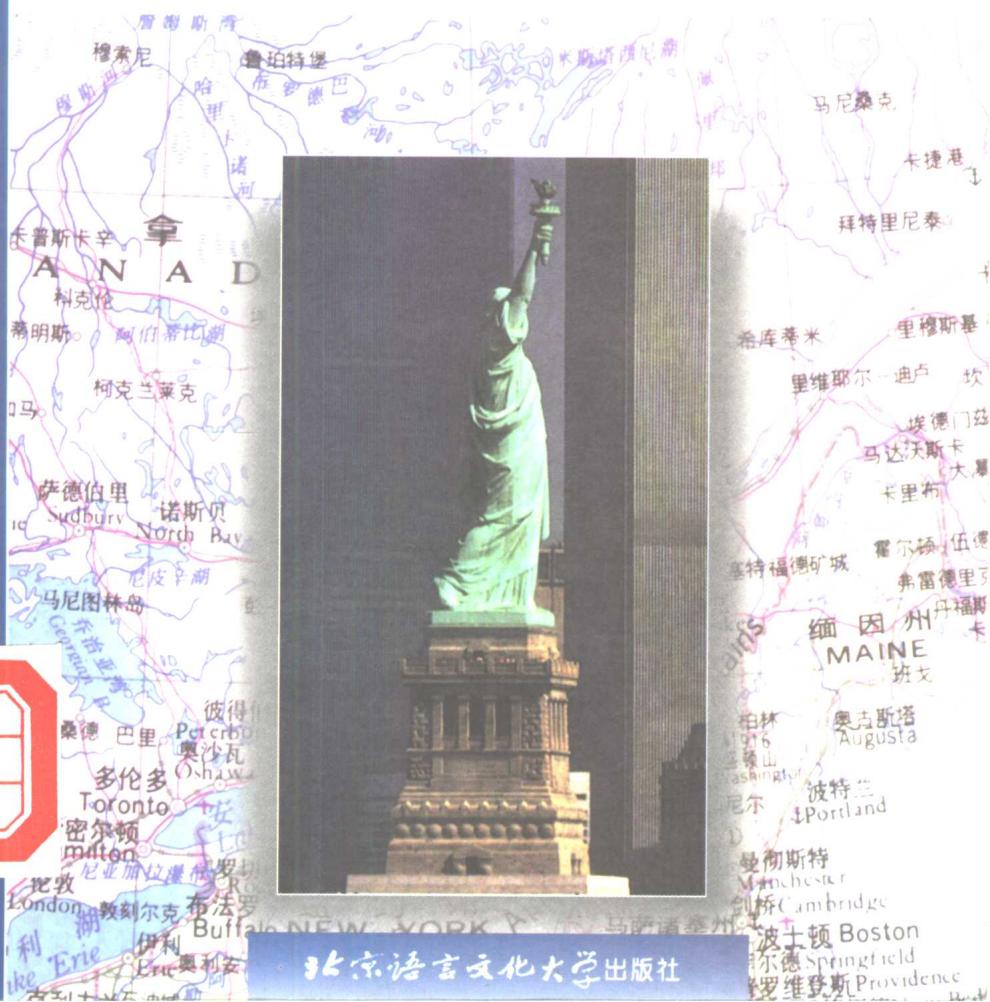


● 新编世界列国史丛书

美国·加拿大

郭小凌
汪连兴

杨宁一
吴必康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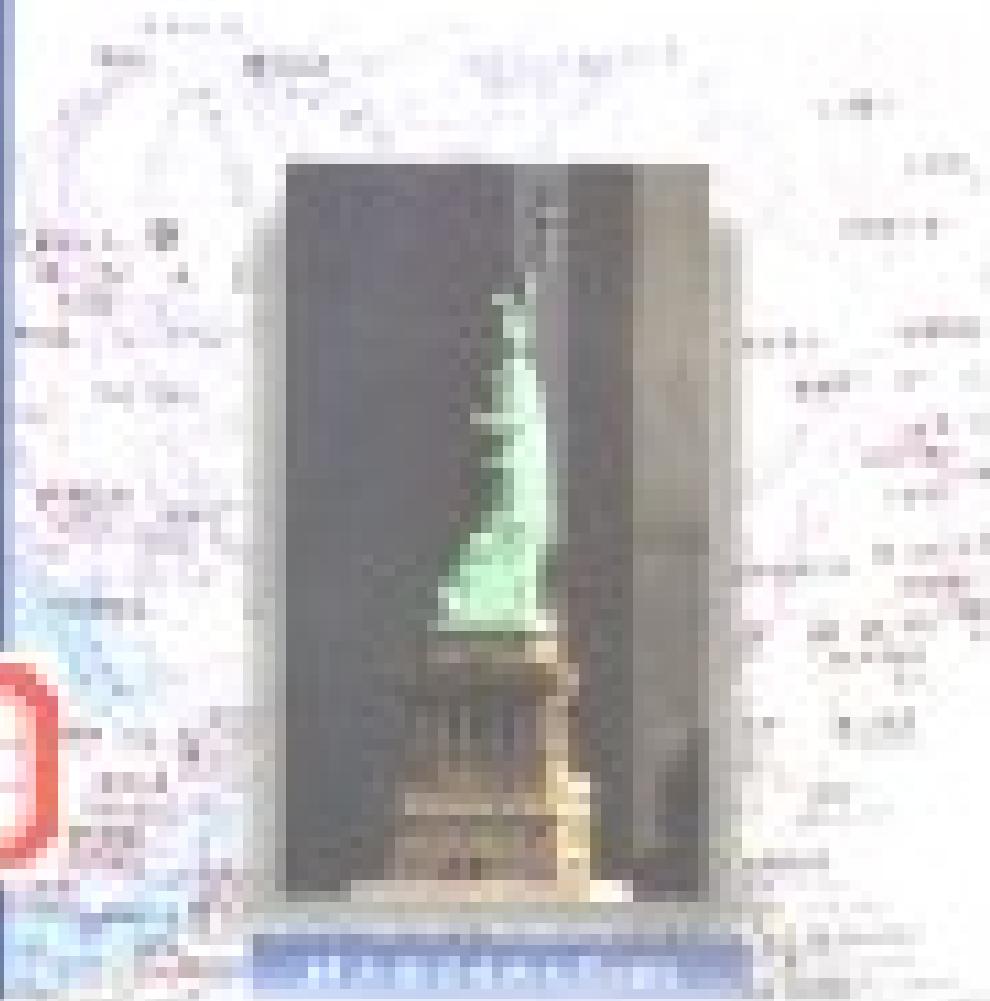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中国·加拿大

中国·加拿大

中国·加拿大



新编世界列国史丛书

美 国 加 拿 大

郭小凌 杨宁一 主编

汪连兴 吴必康 等编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京) 新登字 15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美国 加拿大/汪连兴，吴必康 . - 北京：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8

(新编世界列国史/郭小凌，杨宁一主编)

ISBN 7-5619-0615-3

I . 美…

II . ①汪… ②吴…

III . ①美国 - 历史 ②加拿大 - 历史

IV . K71

责任印制：乔学军

出版发行：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 15 号 邮政编码 100083)

印 刷：北京林业大学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1998 年 6 月第 1 版 199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8.125

字 数：200 千字 印数：1 - 3000 册

定 价：12.00 元

总序

编写这套世界列国史丛书，目的无他，只是想为一般读者提供一条了解外部世界的比较便捷的途径。

谈及历史，人们多以为那不过是过去的事、死去的人，离自己相距遥远。其实这是一种误解。历史就在我们身边。历史是具有各种意识的人们的活动。昨天的活动对今天是历史，前一刻的活动对现一刻的活动亦是历史。通过视觉、听觉、触觉、嗅觉感受到的现实，在生理上只有几十分之一秒的时间，很快就转化为储存在记忆中的过去。任何一个人，不管你意识或未意识到，都在用过去形成的思维方式、价值标准来思考和判断面前所需要解答的问题，选择自己的行动方向。人既生活在现实当中，又生活在历史当中。历史学在现实中始终具有难以取代的意义也在于此。

世界不是一个空洞的概念，它是由人组成的实体。现今世界上有 50 多亿人，可以按民族、种族、语言、阶级、职业、宗教等标准分成许多类群，但在世界上最常用也广受承认的分类单位就是国家。因此欲了解中国以外的世界，便需要首先从这个世界中的各个国家成文史入手才有可能。

目前不同形式的外国史作，包括世界通史、专史、传记、回忆录出版了不少，单独的国别史也陆续问世，但多数是给历史专业人员写的，而且其中的世界通史往往把一个国家的历史分割得支离破碎，难以使读者认识他感兴趣的国家的全貌；专史又局限于某一个时段，范围过小，不太适应非历史专业的人（包括大专院校外语、外贸、外交等涉外专业的学生）以及希望单独了解世界各国的过去和现在的读者需要。于是，我们编写了这套由各个国家史汇集而成的丛书。

纳入这套书的国家有大有小，历史有长有短，在世界政治或地

缘政治上的分量有轻有重。我们编写的指导思想是国不分大小，历史不分长短，分量不分轻重，国格上一律平等，但这并不等于各国历史在本书占有的篇幅必须相等，毕竟各国的具体情况有所不同，因而本书中对各国历史的处理便长短不一，但在编年范围上则力求靠近当代，一般止于本世纪90年代。

在撰写过程中，我们要求作者做到科学性、可读性的统一。科学性就是所编所写与客观历史实际相吻合，不应出现背离史实、误导读者的硬伤，同时应较为清晰地揭示历史发展的趋势、规律等。可读性是避开专业史著比较常见的呆板枯燥，尽可能用生动形象的笔触再现典型历史事件和人物风貌，使读者在轻松的阅读中体会到鲜活的历史脉动。然而提出要求易，落实要求难，每一国别史的编写质量取决于作者的秉赋、学养、见识、文风、态度以及史料多少等因素。虽然我们的许多作者倾心尽力，有些地方还体现了他们多年研究的心得、成果，但由于书成众手，篇幅广大，编写时间偏紧，必定有不少难尽如人意之处。我们真诚地期望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对于那些希望进一步了解某个国家历史的读者，我们在每一国别史之后附上部分中文参考书目。朱玉彪同志为此做了许多技术性工作，特此致以谢意。

郭小凌 杨宁一

1996年3月15日于北师大

目 录

美国	汪连兴(1)
第一章 独立前的美国	(1)
一、美利坚土地上最早的主人	(1)
二、英属北美殖民地的建立	(6)
三、殖民地时期的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	(10)
四、美利坚民族的形成.....	(15)
第二章 美利坚合众国的诞生	(17)
一、殖民地与宗主国矛盾的激化.....	(17)
二、独立战争.....	(18)
三、从邦联到联邦.....	(24)
第三章 美利坚合众国的成长	(28)
一、华盛顿睿智谋国.....	(28)
二、民主共和党人施政.....	(32)
三、现代政党政治的开端.....	(36)
四、西进运动.....	(40)
五、社会、文化运动	(45)
第四章 南北战争	(50)
一、南北对立的加剧.....	(50)
二、内战的历程.....	(55)
三、南部的重建.....	(61)
第五章 发展与改革时期	(68)

一、经济发展与工人运动	(68)
二、内政与外交	(77)
三、改革时期	(81)
四、文化成就	(84)
第六章 现代美国	(89)
一、美国与第一次世界大战	(89)
二、两次大战间的美国	(93)
三、美国与第二次世界大战	(99)
四、科学、宗教和文学	(104)
第七章 当代美国	(108)
一、美国的霸权主义	(108)
二、战后美国的内政	(115)
三、社会与文化	(122)
四、冷战后的美国内政与外交	(132)
加拿大	吴必康(137)
第一章 地理和先民	(138)
一、自然环境	(138)
二、古代先民	(141)
三、土著民族	(146)
第二章 新法兰西的兴亡	(150)
一、欧洲人的到来	(150)
二、新法兰西的兴起	(155)
三、新法兰西的终结	(164)
第三章 英属北美殖民地时代	(170)
一、早期殖民统治	(170)
二、动荡和调整	(174)
三、走向成长	(180)

	四、政治改革运动	(186)
第四章	建国立业之路.....	(192)
	一、历史抉择	(192)
	二、政制和扩张	(199)
	三、国家政策	(205)
第五章	繁荣与挑战.....	(212)
	一、成长壮大的年代	(212)
	二、从繁荣到危机	(218)
	三、战争风云	(224)
第六章	发达与苦恼.....	(230)
	一、战后时代	(230)
	二、繁荣发达	(235)
	三、多元文化和社会	(246)

美 国

汪连兴 编

第一章 独立前的美国

一、美利坚土地上最早的主人

1. 美洲土著的由来

1492年10月12日拂晓，三艘在大西洋上颠簸了50天的西班牙帆船在美洲巴哈马群岛一个极不起眼的小岛——萨尔瓦多登陆了。奉西班牙国王之命而来的意大利航海冒险家克里斯托弗·哥伦布却误以为来到了遍地都是黄金和香料的东方宝地——印度，不禁欣喜若狂。好客的主人向他奉送上雪白的棉花和绿鹦鹉。从此，这片美丽、神秘、与世隔绝的大陆被打开了通往世界的大门。至于这些海外来客带给这片大陆的将是什么样的灾难和进步，却

是善良纯朴的美洲土著居民所始料而不及的。

因为哥伦布自信到达的是日思夜想的印度，所以称其所见到的土著居民为印第安人，即“印度人”之意。但这些居民来自何方？属于什么人种？多少年来，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有的说他们源出欧洲，通过不列颠岛和格陵兰岛，或通过传说中的，现已沉入大西洋的一片大陆到达美洲的；有的说他们是经南太平洋诸岛飘洋过海而来的；有的甚至说他们是以色列犹太人，是传说中失踪了的十族后裔。不过，经过长期的考察研究，大多数学者认为：二三万年前，生活在亚洲东北部的一批原始人迫于某种原因——或许是气候骤变，或许是追踪动物群，或许是为别的强大部族所迫，而来到了亚洲的东北端。这批圆颅、宽面、头发硬直粗黑、汗毛稀疏的原始人属于蒙古利亚人种的一支。当时的白令海峡因冰川时期海平面下降而裸露出陆桥——白令及亚。最初的美洲主人正是通过白令及亚到达了阿拉斯加，在荒无人烟的美洲大陆上播下了人类文明的种子。此后，又曾有多批迁徙者陆续到达美洲。他们在猎取食物，寻找水源的过程中，不断地由北向南移动，分成几个、几十个、几百个新的群体，逐渐遍布了整个美洲大陆。

美洲大陆广阔富饶，气候适宜，印第安人的祖先的确应该为他们明智的选择而骄傲。世界上流量最大、流程最长的亚马逊河汹涌澎湃，一泻千里，直入大西洋；白雪皑皑的安第斯山中隐藏着平静如镜的的喀喀湖；委内瑞拉境内飞流直下三千尺的安赫尔大瀑布，令人叹为观止；茫茫无边的林海中大猛犸、美洲豹出没横行；闻名世界的五大湖天光水色，美不胜收。如此优越的自然条件挽留住了倍尝跋涉之苦的流浪者。他们手持简单粗糙的石制工具，在辽阔无垠的草原上，在茂密的丛林里追捕野鹿、羊驼、美洲豹等动物，过着榛榛狉狉的狩猎——采集生活。直到农业萌芽后，印第安人才开始逐渐定居下来，村落也就随之陆陆续续、稀稀疏疏地出现在美洲的土地上。在漫长的岁月中，聪明能干的印第安人发明了许多独特

的技巧：制造杀伤力强的弓箭来猎取远处的野兽；驾驶着轻便灵活的桦树皮独木舟在湍急的河流中行驶；高举火把在没有人迹的荒野中寻路；利用烟柱向同伴传递消息；用野生植物制造药材和用玉蜀黍制糖。在农作物的栽培上他们也有独到之处，欧洲人在 16 世纪登上美洲大陆的时候，发现玉米、马铃薯、蕃茄、烟草、向日葵等 40 多种农作物是他们从未见过的。

印第安人创造了辉煌灿烂的古代文明，其成就的魅力丝毫无逊于埃及的金字塔，巴比伦的空中花园，中国的长城、兵马俑。然而，在古代美洲三大文明令人目眩的光辉中，很难找到曾生活在美利坚土地上的印第安人的影子。他们似乎在像雄狮一般地打盹，而没有听到中部和南部大陆的居民在文明的道路上你追我赶地匆匆奔跑的历史脚步声。

2. 美利坚土地上的印第安人

在殖民者到来之前，西部加利福尼亚的大多数印第安人尚处于食物采集阶段，落基山以东的中西部印第安人则以捕猎野牛和其他野生动物为生。他们的社会组织和家庭形态鲜为人知。西南部的普埃布洛印第安人已进入农耕文化阶段，已懂得修筑渠坝来灌溉农田。他们住在用砖坯和木头建造的地坑式棚屋里，后来又开始在地面上建房，最大的棚屋高达五层，内有 800 间房，每间约 10 平方米。村子坐落在高地上，以利防守。家庭为母系制，由祖母、女儿、孙女及她们的丈夫和未婚儿子组成。男子们担负起开垦荒地、建筑水坝、种植作物的重任。妇女们则编筐制陶、纺纱织布，闲暇时还用贝壳、绿松石珠串成漂亮的手镯。每个村落都有一个族长和一个军事首领，前者处理民事纠纷和宗教事务，后者负责军事和营造房屋。公元 1300 年后，那发和人和阿帕契人也迁移到这里来，并吸收了普埃布洛人的文化。那发和人是美国人数最多的印第安部落，约占美国印第安人的六分之一。他们至今保持着同欧洲人到来以前非常相似的生活方式。

作为密西西比河第二大支流的俄亥俄河孕育了古代北美最先进的文化——土丘建造者文化。在他们的居住区外有数千个呈蛇形、人形或鸟形的土丘，大多是坟丘，有的则是用来抵御外来者入侵的堡垒。约自公元 500 年始，该地的“土丘建造者文化”黯淡下去，但在密西西比河流域，却以现今的圣路易斯为中心再度焕发光彩。这里拥有数千座村落，其大型土丘除用来埋葬死者外，还是祭祀的场所。最大的土丘高约 30 公尺，其矩形底部比埃及的大金字塔还要宽大。人们用红土涂抹身体，用贝壳、骨头和天然铜块制造种种精致的饰物，石烟管上刻出的鱼、鸟图形更是栩栩如生。他们甚至还用骨管和铜制成一种乐器——笙。一千年前，在当地的橡树林里经常悠扬地回荡着这种乐器悦耳的声音。

东部林地的印第安人从事农耕和渔猎。耕地是件相当艰苦的工作，因为他们的工具只是一种把蚌壳绑在木棍上的粗陋的锄。其他工具和器皿也用石、骨或木制成，锋利的金属器尚未进入他们的生活。这里的印第安人以发明桦树皮独木舟而闻名于世。

东部林地印第安人中，以易洛魁人最为强大。殖民初期，他们大部分居住在安大略湖和伊利湖沿岸一带。处于母系氏族全盛时代的易洛魁人，已经形成了氏族、胞族、部落、部落联盟等一整套原始公社的组织制度。著名的易洛魁联盟，由安大略湖以南的各部落组成，从 17 世纪中期到 18 世纪中期，曾是一个强大可怕的军事力量，连欧洲殖民者也不得不对他们刮目相看。后来，由于英国殖民者和美国统治者的离间和分化，易洛魁联盟于 1777 年瓦解。他们丧失了大部分领土，被赶进了各个特居地。19 世纪中叶，著名美国民族学家亨利·摩尔根曾对他们的社会制度和风俗习惯作了详细的调查研究。

易洛魁人联盟共有 38 个氏族，每个氏族都以其图腾的名称命名，实行严格的族外婚制。酋长必须从本氏族成员中选出，他的职位在氏族内世袭，一般是兄传弟或舅传甥，而不允许父传子。军事

首领也由全氏族成员选举产生，其职位是非世袭的。当选者一般都是才能出众或建立过功勋的人。氏族成员有权共同议决撤换那些不称职的酋长和军事首领。酋长就职时，由年长妇女替他戴上鹿角冠，称为“戴角”；被罢免时，称为“摘角”。若干血缘关系最密切的氏族组成一个胞族，胞族内部也禁止通婚。胞族之上就是部落。每个部落占有一定的领土并各有自己的名称，有独特的、不同于其他部落的方言，有共同的宗教观念和礼拜仪式。16世纪时，易洛魁人的五个部落组成了联盟。联盟议事会为最高机构，有权对联盟的一切事务作最后决定。决定战争需有全票，在易洛魁联盟的鼎盛时期，可以召集3,000名战士。

在易洛魁人的社会生活中，妇女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易洛魁人的习惯法规定女人的生命要比男人的贵一倍。家庭由母系血缘维持，即妇女的丈夫加入女方家庭，结了婚的儿子加入妻子的家庭。以妇女为中心的大家庭共同居住在一座长屋中。妇女要求离婚，只需把丈夫的衣物置于门外。在易洛魁人的村落中，土地共有，共同耕种。狩猎也集体进行。他们没有法律、警察、法庭和监狱这样的强制性机构，但是有明确的是非标准。偷窃他人的食品或作战不勇敢是一种耻辱，会被众人所嘲笑，直至逐出村落。

美国东南部的穆斯考格族印第安人，在殖民地时期曾被欧洲人认为是北美印第安人中的精华。他们有一套很细致的划分阶层的制度，最上层的人称为“太阳”，最低贱的是“臭人”，不许互相通婚。穆斯考格人各部落都种植玉米，他们非常重视这种农作物，每年要为它举行“巴斯克节”，或称新谷节。他们善于制作陶器、纺织纤维和鞣制鹿皮作衣服。他们已经在用自己的文化成就叩击文明社会的大门了。

从美洲土著的原始部落中走出来，站在同美洲历史一样古老的落基山上，放眼中部那无垠的大草原，在感叹这些土著的聪明才智时，又怎能不为他们后来的不幸遭遇而扼腕叹息呢？纯朴善良是

人类最伟大纯洁的品质之一，但印第安人的纯朴善良给他们带来的却是毁灭性的灾难。当 16 世纪一手持火枪，一手持圣经的欧洲人怀着黄金之梦来到这个世外桃源的时候，好客的主人们向他们伸出了热情的援助之手，而贪婪的殖民者却反客为主，以怨报德，打破了这片大陆亘古以来的宁静和祥和。

二、英属北美殖民地的建立

1. 英属殖民地的初建

继哥伦布之后纷至沓来的殖民掠夺和冒险活动，为西班牙王室带来滚滚财源，并且在相当于它本国领土 20 倍的广阔土地上建立起了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殖民帝国。如此有利可图的殖民事业强烈地吸引了西欧一个岛国上臣民的注意力，这就是与后来的美利坚共和国有着不可分割联系的英吉利王国。英国人对占有黄金的渴望丝毫不亚于西班牙人。一部写于 1605 年的歌颂美洲繁华景象的剧本就是这么说的：

“哎呀，朋友！所有他们的烤肉接油盘是用纯金做的；所有他们测量街道用的测链是用大块黄金做成的；他们捕获的所有犯人都被加上金制镣铐；他们常常在节日外出，到海边捡拾红宝石和钻石，把它们挂在孩子们的外衣或钉在孩子们的帽子上，就像我们的孩子戴上桔红色镀金的饰针和钻孔的银币那样毫不稀罕。”

这样荒诞不经的传说却被英国人信以为真，最高决策者和平民百姓都把惊喜的目光投向了那个遥远而令人神往的大陆。都铎王朝的君主，特别是亨利八世和伊丽莎白一世在巩固政权之后，都实行鼓励商业的政策，在英格兰社会中经商已蔚然成风。商人和地主阶级都希望在美洲进行利润丰厚的投资。而“羊吃人”的圈地运动则使许多农民离乡背井，流落他乡。英吉利民族的“过剩”人力需要到异地寻找出路。

1606年,一批投机商得到国王詹姆斯一世的特许,成立了弗吉尼亚公司。他们制订了一个详细的殖民计划。当年12月,144名男性移民被运送到弗吉尼亚海岸的切萨皮克湾,在茫茫荒原上建立起了第一个殖民点——詹姆斯敦。可是翌年春天,就有一半人在疟疾流行和饥寒交迫中抛尸异乡。幸存者经过数年极其艰难的挣扎,终于站稳了脚跟。队长约翰·史密斯理所当然地成了这块殖民地的总督。殖民地的财富产生于一个出人意料的发现。有人偶然种了一次烟草,收成很好。那时欧洲大陆上吸烟已日渐成风,对烟草的需求量越来越大。移民们不约而同地都转而种植烟草,甚至把烟草种到了詹姆斯敦的街上。弗吉尼亚迅速繁荣起来,开始形成像英国那样的社会,出现了相当于英国乡绅的庄园主。

2. 新英格兰和南部殖民地

弗吉尼亚殖民地建立的成功经验极大地鼓舞了那些早就跃跃欲试的业主和冒险家。1628年,由一些知名的公理会清教徒发起的“新英格兰马萨诸塞海湾公司”成立,一批先行到达美洲的人在塞勒姆建立了定居点。1630年,以约翰·温思罗普为首的一大批清教徒乡绅和自耕农随后赶到,并选择沼泽密布的查尔斯河畔作为首府,建立了马萨诸塞殖民地。10年后,移民人数从最初的300人猛增到了14,000人。由于种种原因从这里再度迁徙出去的人,在邻近的土地上又先后建立了罗德岛、康涅狄格和新罕布什尔三个殖民地,它们同马萨诸塞一起组成了新英格兰联盟。

切萨皮克湾的另一个殖民地,是谨慎而精明的天主教绅士、被封为巴尔的摩勋爵的乔治·卡尔弗特所建。1632年查理一世颁发特许证,把弗吉尼亚的一大片土地赐给这位宠臣。卡尔弗特为了表示对国王的法籍王后昂里厄塔·马里娅的敬意,把封地命名为马里兰。

英国内战的漫漫长夜过去之后,查理二世安安稳稳地登上了他的祖先们的宝座。对于那些在财政上和政治上支持他复辟的人,

查理二世一一论功行赏。1663年,他把北起弗吉尼亚南界、南止佛罗里达半岛北端的一大片土地赐予八名业主,称为卡罗来纳(来自拉丁文,意即“国王之地”)。1712年,卡罗来纳分为南、北卡罗来纳两个殖民地。为了安置英国本土因债务、不同宗教观点或其他缘故而锒铛入狱的大批罪犯,利用他们来防御佛罗里达的西班牙人的攻击,英王乔治二世于1732年接受慈善家詹姆斯·奥格尔索普的提议,把南卡罗来纳以南的大片土地授予一个理事会,建立了佐治亚(一译“乔治亚”)。这是英国在北美建立的最后一个殖民地。

3. 对荷属和法属殖民地的兼并

英国人在北美的殖民地并不都是白手起家的。17世纪初,富于侵略性的荷兰人也把贪婪的目光投向了富饶的北美。1621年在哈得孙河和特拉华河之间的土地上升起荷兰西印度公司的旗帜,新尼德兰宣告成立。不久后又并吞了瑞典人在特拉河西岸建立的新瑞典。英国人敏感地意识到了新尼德兰对他们造成的威胁,因为它像一把楔子插在英属殖民地南北两大部分之间,抢夺、阻断它们之间的贸易以及英国本土与所属各殖民地之间的贸易。于是,英国处心积虑,虎视眈眈地等待时机夺取新尼德兰。1664年,查理二世把这片垂涎已久但尚未拿到手的荷属殖民地作为自己的财产赐予他的兄弟约克公爵。约克公爵亲率舰队突袭新阿姆斯特丹,成功地在这块庞大的殖民地上升起了英国人的旗帜。他把其中一部分土地赠予约翰·伯克利勋爵和乔治·卡特列特爵士,让他们建立新泽西殖民地,其余的大部分土地以及新阿姆斯特丹,则以自己的名字命名为纽约(意即“新约克”)。

介于纽约与马里兰之间的宾夕法尼亚由威廉·宾建立。他的父亲曾为海军上将,以其舰队和16,000磅贷款帮助查理二世复辟。1681年,英王将这片领地授予威廉·宾,以偿清其父宾上将的贷款。根据英王的旨意,该地被命名为宾夕法尼亚,意即“宾的森林地”。翌年,宾又从约克公爵处购得后来成为特拉华州的三个“低地